

臺中市115年度教保及學前特教專業知能研習分場次計畫

「為孩子搭一座橋：個別化教育計畫的核心價值與學習支持」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 特殊教育法暨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。
- (二) 113-117學年度教育部學前特殊教育推動計畫。
- (三)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1月26日臺教國署幼字第1145603034號函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本研習旨在協助學前特教教師、教保服務人員掌握特教法規修法脈絡，確立以「優勢觀點」為本的評估視野；掌握幼兒學習需求設計個別化教學設計，並將課程教學與個別化教育計畫(IEP)目標連結，設計嵌入式學習機會。
- (二) 透過實務討論與演練，提升擬定個別化教學計畫(IEP)之能力，並學習運用個別化教育計畫(IEP)作為跨專業溝通與教學實施及檢視之核心依據，落實高品質的融合教育服務。
- (三) 培力學前巡迴輔導種子教師，建立其對於個別化教學計畫(IEP)實務運作之準則與諮詢知能，期能達擴散效益，全面性提升本市融合教育品質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。

四、承辦單位：臺中市東區樂業國民小學。

五、協辦單位：臺中市特殊教育網路及鑑定中心。

臺中市身心障礙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。

六、研習地點：臺中市東區樂業國民小學(地址：臺中市東區樂業路60號)。

七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 普通班教保人員場次：本市教保服務機構(含國幼班)之教保服務人員(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，依報名順序錄取45人。
- (二) 巡迴輔導教師場次：本市學前巡迴輔導教師，依報名順序錄取142人。

八、辦理日期：共計兩場次，日期及時間如下：

場別		報名區間	研習日期/時間
1	普通班 教保人員場次	115年3月28日至 115年4月1日	115年4月12日(日) 9:00-16:00
2	巡迴輔導教師 場次	115年7月1日至 115年7月15日	115年8月21日(五) 9:00-16:00

九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「普通班教保人員場次」者核予6小時教保研習時數；
全程參與「巡迴輔導教師場次」者核予6小時教保研習時數。

十、聯絡方式：如有疑問請逕洽詢本市特殊教育網路及鑑定中心

【聯絡電話：04-22138215分機817 吳老師】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：請參加學員於各場次指定報名區間逕至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<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>)→點選【研習報名】→【縣市特教研習】→輸入關鍵字→點選查詢」，選取本場研習活動報名，完成網路報名程序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請各校協助轉知，並惠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及不影響課務下予以補休。
- (二) 本市學前巡迴輔導教師務必參加「巡迴輔導教師場次」，無法參與之教師須填寫請假單並寄至公務信箱(spcstaichung@spec.tc.edu.tw)。
- (三) 請參加人員於活動開始前三天，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查詢錄取名單。全程參與各場次研習並填寫回饋單者，各場次規劃核予6小時。
- (四) 參加研習人員請務必準時與會，且不得無故遲到、早退或中途離場，凡遲到早退者，將依實際參與研習間核發研習時數。另經錄取因故不克參加者，請務必於研習當日三天前通知承辦單位。
- (五) 研習地點停車位有限，僅開放給講師及工作人員，建議學員共乘或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。

十三、執行本項計畫人員，工作期間由服務學校核實給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十四、獎勵：辦理本研習績優之工作人員由承辦機關於研習結束後依規定敘獎。

十五、本計畫奉核後實施，修正亦同，若有未盡事宜，得依實際情況隨時修正之。

十六、研習課程表：

(一) 普通班教保人員場次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/助理講師 服務單位
115年4月12日 (日)	09:00~ 12:00	1. 釐清《特殊教育法》修法重點及 IEP 的定位 2. IEP 如何支持幼兒參與學習-依據學習需求進行個別化教學設計 3. 實務分享	講座 吳佩芳教授 /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
	12:00~ 13:00	用餐、休息	
	13:00~ 16:00	1. IEP 如何支持幼兒參與學習-嵌入式學習機會的教學設計 2. 實作分享 3. 實作演練	助理講座 宋慧娟老師 /彰化縣靜修國小

(二) 巡迴輔導教師場次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/助理講師 服務單位
115年8月21日 (五)	09:00~ 12:00	1. 釐清《特殊教育法》修法重點及 IEP 的定位 2. IEP 如何支持幼兒參與學習-依據學習需求進行個別化教學設計 3. 實務分享	講座 吳佩芳教授 /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
	12:00~ 13:00	用餐、休息	
	13:00~ 16:00	1. IEP 如何支持幼兒參與學習-嵌入式學習機會的教學設計 2. 實作分享 3. 實作演練	助理講座 林婉琛老師 /臺中市南屯國小

十七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：

吳佩芳教授	學歷：美國奧克拉荷馬大學學前特殊教育 哲學博士 經歷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助理教授
宋慧娟老師	經歷：彰化縣靜修國小學前巡迴輔導老師
林婉琛老師	經歷：臺中市南屯國小學前巡迴輔導老師